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977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增城区教育局
建设项目名称	小学综合教学楼 4#，小学教学楼 1#、2#、3#，小学综合楼，小学多功能厅，小学风雨操场，小学生活服务楼，小学钟楼，小学值班室，小学垃圾中转站，小学地下车库 B 项目代码： 2016-440118-82-01-805467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岗丰村
建设规模	小学综合教学楼 4#，小学教学楼 1#、2#、3#，小学综合楼，小学多功能厅，小学风雨操场，小学生活服务楼，小学钟楼，小学值班室，小学垃圾中转站，小学地下车库 B，总建筑面积：26567.53 平方米，地上 4（部分 2、1 层，；另设 1 层夹层）层：22962.45 平方米，地下 1 层：3605.08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	

号)	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(概括具体情形、事项)，出具了《告知承诺书》(XXXX号)，请遵照执行。

该工程XX路段至XX路段偏离原报建许可路由建设，进入到XX用地的控规地块内，待该地块规划实施时，由你单位自行迁改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XX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XX份共XX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6 月 14 日